

10、拟选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王海芳（从业 10 年）

博士科技科财顾问

- 个人简介（擅长领域）：

2016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拥有注册税务师专业技术职称、执业资格证书及注册编号

- 项目经验：

- 1、泗阳县 2024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评估项目

- 2、泗阳县 2023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评估项目

- 3、泗阳县 2022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评估项目

- 4、2022 相城区高企培育及认定申报服务等项目担任首席科技顾问。

项目负责人证书等材料


(1) 注册税务师



(2) 学历证书



(3) 劳动合同

 苏州博士创新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苏州博士创新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

甲方（单位）：苏州博士创新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乙方（职工）：王浩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唐丽娜 身份证号码：
唐丽娜 户籍地址：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苏州市相城区活力大厦A幢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和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一) 合同期限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4年6月8日到2027年6月7止
2、无固定期限：从年月日起至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从年月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并以为标志。

(二) 试用期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试用期期限（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内）：
1、无试用期。
2、试用期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一) 乙方的工作内容：财务顾问。
(二) 乙方工作内容确定为（填“是”）：是管理和专业技术类/（）工人。
(三) 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四) 乙方的岗位工作内容，是该工作岗位员工的录用条件及是否胜任工作的基本衡量标准，详见甲方颁布的《职位说明书》、《员工手册》及其他规章制度的规定。乙方必须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工作任务。
(五) 乙方工作地点：苏州市内。
(六) 除临时性工作或者短期学习培训外，如甲方需要乙方到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地点或单位工作和学习培训，应按本合同第七条处理。

第 1 页，共 4 页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7.5小时，每周工作5天，每周正常工作不超过40小时，并至少休息一天。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半年()、季()或月()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三) 甲方执行法定的及企业依法自行补充的有关工作、休息、休假制度，按规定给予乙方享受节假日、年假、婚假、丧假等带薪假期，并按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时间工资及有关政策法规规定的计算方法支付工资。

四、劳动报酬

(一) 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标准，按下列第(1)种形式执行，并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及本单位集体合同约定的标准。

1、工资： (元/月)；

2、计件工资： (70%以上职工在正常工作时间内可以完成的，本项约定方为成立)；

3、其他形式： 。

(二) 乙方试用期工资 元/月(不得低于第(一)款约定工资的80%或单位同一岗位最低档工资的80%，并不得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

(三) 甲方依法安排乙方加班的，应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四) 工资必须以法定货币支付，不得以实物或其他有价证券等形式替代货币支付。

(五) 甲方与乙方可以依法根据本单位的经营状况、物价指数情况，经过双方协商或者通过集体协商，确定工资正常增长的具体办法。

(六) 甲方给乙方发放工资的时间为：每月15日(或周)。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可作相应延迟。

五、社会保险

(一) 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依法享受相应的社会保险待遇。

(二)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的规定给予乙方医疗期和享受医疗待遇，并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支付病假工资或疾病救济费。

(三) 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或者因工死亡的，甲方应按国家和省市的工伤保险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



(四) 乙方的生育待遇, 甲方应按国家和省市的女职工保护的规定办理。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 甲方按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 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如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 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 并应切实按《职业病防治法》的规定, 保护乙方的健康及其相关权益。

(二) 甲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 做好女职工和未成年工的劳动保护工作。

(三) 如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人身安全的, 乙方有权拒绝, 并可以及时解除本合同。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 乙方有权要求改正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七、劳动纪律

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要告知乙方, 亦可在办公室、内部网络等以公告形式或邮件告知乙方而无须另行通知。乙方要予以遵守并服从甲方的管理和教育, 甲方有权对乙方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 直至与违纪的乙方解除或不续签本合同。在签署本合同之前, 乙方已经知悉并接受甲方制订的纪律规定及其它规章制度。

八、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一) 符合《劳动合同法》规定的条件或者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相关内容或者解除固定期限合同、无固定期限合同和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合同。

(二) 除因乙方不胜任工作, 甲方可以依法适当调整其工作内容外, 变更劳动合同, 双方应当签订《变更劳动合同协议书》。

(三) 《劳动合同法》规定的终止条件出现, 终止本合同。

(四)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 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 办理工作交接。

(五) 变更劳动合同, 甲方应当将变更要求以书面形式送交乙方签收, 乙方应在 3 日之内给予答复并签订《变更劳动合同协议书》, 逾期未答复的, 视为同意变更劳动合同。

(六) 本合同到期之后, 如甲乙双方未明确解除劳动关系, 也未重新签订劳动合同, 则视为双方同意此合同自动续延 3 年。

九、经济补偿金、医疗补助费的发放

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 经济补偿金、医疗补助费等发放按《劳动合同法》和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十、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 均可以当面交付或以本合同所列明的通讯地址履行送达义务。一方如果迁址或变更电话, 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

十一、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的解决办法

(一) 乙方认为甲方侵害自己合法权益的, 可以先向甲方提出, 或者向甲方工会反映, 寻求解决。无法解决的, 可以向就近的劳动行政部门投诉。属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 应当先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可自争议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或者依法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 乙方违反本合同及其附件相关约定 (包括保密义务或竞业限制)，除应向甲方支付双方约定的违约金外，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经济损失。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泄露甲方商业秘密造成的损失；
2. 对甲方生产、经营和运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3. 损害甲方商誉而造成的损失；
4. 本合同及其附件中约定的其他赔偿费用；
5. 违反甲方《员工手册》和规章制度规定的纪律而造成的损失。

十二、本合同的条款与国家、省、市的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不符的，按新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十三、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一) 乙方保证在与甲方建立劳动合同关系的同时，已经提供证明证实身体健康、没有携带传染病、精神病或其它不适宜从事工作的疾病，且并没有隐瞒或虚报任何甲方要求提供的资料、信息。

(二) 甲方有权根据乙方工作岗位的性质与其另行签订《外训协议》、《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协议》或其他相关协议，双方均须严格执行。

(三) 本合同只是确定了双方权利义务的基本原则，具体的履行办法按照甲方《员工手册》和其他规章制度执行，《员工手册》和其他规章制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四) 甲方根据需要，安排乙方进行培训，应签订《外训协议》，规定服务年限等内容。如乙方在规定的服务年限内，因乙方违约或乙方主动要求而导致合同解除的，乙方同时应按《外训协议》内的规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甲方：苏州博士创新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日

乙方：(签名) 王海宁
2024年6月2日



苏州博士创新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

甲方(单位): 苏州博士创新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乙方(职工): 王海勇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史炳星 身份证号码: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户籍地址:
通讯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活力大道11号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和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一) 合同期限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2 年 6 月 3 日到 2024 年 6 月 2 止
2、无固定期限:从 年 月 日起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并以 为标志;

(二) 试用期期限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试用期期限(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内):
1、无试用期。
2、试用期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一) 乙方的工作内容: 业务顾问
(二) 乙方工作内容确定为(填“是”): () 管理和专业技术类/() 工人。
(三) 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四) 乙方的岗位工作内容:是该工作岗位的录用条件及是否胜任工作的基本衡量标准,详见甲方颁布的《职位说明书》、《员工手册》及其他规章制度的规定,乙方必须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工作任务。
(五) 乙方工作地点: 江苏省内
(六) 除临时性工作或者短期学习培训外,如甲方需要乙方到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地点或单位工作和学习培训,应按本合同第七条处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 8 小时,每周工作 5 天,每周正常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并至少休息一天。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半年()、季()或月()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三) 甲方执行法定的及企业依法自行补充的有关工作、休息、休假制度,按规定给予乙方享受带薪日假、年休假、婚假、丧假等带薪假期,并按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及有关政策法规规定的计算方法支付工资。

四、劳动报酬

(一) 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标准,按下列第(1)种形式执行,并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及本单位集体合同约定的标准。

1、工资: (元/月);
2、计件工资: (70%以上职工在正常工作时间可以完成的,本项约定为成立);
3、其他形式: ;

(二) 乙方试用期工资 元/月(不得低于第(一)款约定工资的80%或单位同一岗位最低档工资的80%,并不得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

(三) 甲方依法安排乙方加班的,应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四) 工资必须以法定货币支付,不得以实物或其他有价证券等形式替代货币支付。
(五) 甲方与乙方可以依法根据本单位的经济状况、物价指数等情况,经过双方协商或者通过集体协商,确定工资正常增长的具体办法。

(六) 甲方给乙方发放工资的时间为:每月 15 日(或周),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可作相应顺延。

五、社会保险

(一) 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依法享受相应的社会保险待遇。

(二)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的规定给予乙方医疗期和享受医疗待遇,并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支付病假工资或疾病救济费。

(三) 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或者因工死亡的,甲方应按国家和省市的工伤保险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

(四) 乙方的生育待遇,甲方应按国家和省市的生育保险的规定办理。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 甲方按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如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职业危害，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并应切实按《职业病防治法》的规定，保护乙方的健康及其相关权益。

(二) 甲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做好女职工工和未成年工的劳动保护工作。

(三) 如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人身安全，乙方有权拒绝，并可以随时解除本劳动合同。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乙方有权要求改正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七、劳动纪律

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要告知乙方，亦可在办公室、内部网络等以公告形式或邮件告知乙方而无须另行通知，乙方要予以遵守并服从甲方的管理和教育。甲方有权对乙方执行规章制度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直至与违纪的乙方解除或不能劳动合同。在签署本合同之前，乙方已经知悉并接受甲方制订的纪律规定及其它规章制度。

八、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一) 符合《劳动合同法》规定的条件或者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相关内容或者解除固定期限合同、无固定期限合同和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合同。

(二) 如因乙方不胜任工作，甲方可以依法适当调整其工作内容外，变更劳动合同，双方应当签订《变更劳动合同协议书》。

(三) 《劳动合同法》规定的终止条件出现，终止本劳动合同。

(四)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

(五) 变更劳动合同，甲方应当将变更要求以书面形式送交乙方签收，乙方应在3日之内给予答复并签订《变更劳动合同协议书》，逾期未答复的，视为同意变更劳动合同。

(六) 本合同到期之后，如甲乙双方未明确解除劳动关系，也未重新签订劳动合同，则视为双方同意此合同自动续延3年。

九、经济补偿金、医疗补助费的发放

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经济补偿金、医疗补助费等发放按《劳动合同法》和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十、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可以当面交付或以本合同所列明的通讯地址履行送达义务。一方如果迁址或变更电话，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

十一、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的解决办法

(一) 乙方认为甲方侵害自己合法权益的，可以先向甲方提出，或者向甲方工会反映，寻求解决。无法解决的，可以向就近的劳动行政部门投诉。属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自争议发生之日起30日内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或者依法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 3页，共 4页

续。

(二) 乙方违反本合同及其附件相关约定(包括保密义务或竞业限制)，除应向甲方支付双方约定的违约金外，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经济损失。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泄露甲方商业秘密造成的损失；
2. 对甲方生产、经营和运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3. 损害甲方声誉而造成的损失；
4. 本合同及其附件中约定的其他赔偿费用；
5. 违反甲方《员工手册》和规章制度规定的纪律而造成的损失。

十二、本合同的条款与国家、省、市的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不符的，按新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十三、双方重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一) 乙方保证在与甲方建立劳动关系的同时，已经提供证明证实身体健康，没有携带传染病、精神病或其它不适合从事工作的疾病，且并没有隐瞒或虚报任何甲方要求提供的资料、信息。

(二) 甲方有权根据乙方工作岗位的性质与其另行签订《外派协议》、《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协议》或其他相关协议，双方均须严格执行。

(三) 本合同已体现了双方权利义务的平等原则，具体的履行办法按照甲方《员工手册》和《员工手册》、《员工手册》和其他规章制度等本合同不冲突的一切规章制度，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四) 甲方根据需要，安排乙方进行培训，应签订《外训协议》，约定服务年限等内容。如乙方在规定的服务年限内，因乙方违约或乙方主动要求而导致合同解除的，乙方同时应按《外训协议》内的规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甲方：

2022年6月3日



乙方：(签名) 王浩

2022年6月3日

项目负责人参加项目证明材料

A.2024 年泗阳县高企培育专家现场指导

泗阳县 2024 年高企认定技术专家评价表

企业名称						所属板块	
注册成立时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是否高企重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技术领域		主营业务	
企业职工总数				企业科技人员数		占比	
申报资料是否委托第三方撰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撰写申报材料公司名称			
发明专利数		其他一类知识产权数		实用新型专利数		软件著作权数	其他二类知识产权数
研究开发组织管理水平	制定了企业研究开发的组织管理制度，建立了研发投入核算体系，编制了研发费用辅助账 设立了内部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机构并具备相应的科研条件，与国内外研究开发机构开展多种形式的产学研合作 建立了科技成果转化组织实施与激励奖励制度，建立开放式的创新创业平台 建立了科技人员的培养进修、职工技能培训、优秀人才引进，以及人才绩效评价奖励制度			存在问题			
其他问题及建议： 1. 知识产权情况中发明专利专利对产品的支撑作用。 2. 设研发中心 3. 令级管列表 4. 补充研发过程研发台账记录。							
技术专家签名		[Signature]		企业人员签名		[Signature]	

泗阳县 2024 年高企认定技术专家评价表

企业名称						所属板块	
注册成立时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是否高企重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技术领域		主营业务	
企业职工总数				企业科技人员数		占比	
申报资料是否委托第三方撰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撰写申报材料公司名称			
发明专利数		其他一类知识产权数		实用新型专利数		软件著作权数	其他二类知识产权数
研究开发组织管理水平	制定了企业研究开发的组织管理制度，建立了研发投入核算体系，编制了研发费用辅助账 设立了内部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机构并具备相应的科研条件，与国内外研究开发机构开展多种形式的产学研合作 建立了科技成果转化组织实施与激励奖励制度，建立开放式的创新创业平台 建立了科技人员的培养进修、职工技能培训、优秀人才引进，以及人才绩效评价奖励制度			存在问题			
其他问题及建议： 1. R&D 投入数改进，小电板投入。 2. 技术中心添加技术数，已新点，增加技术数。 3. 通过省级技术中心，申报设立。 4. 管理部门，加科技绩效改革。							
技术专家签名		[Signature]		企业人员签名		[Signature]	

2024年泗阳县高新技术企业预评审专家签到表

序号	时间	审核姓名	签到	备注
1	2024年7月10日	刘守清	刘守清	审核专家
2	2024年7月10日	单骏	单骏	审核专家
3	2024年7月10日	王海芳	王海芳	审核专家
4	2024年7月10日	肖金球	肖金球	审核专家



B.2023 年泗阳县高企培育专家现场指导

2023年泗阳县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预审专家签到表

序号	时间	专家姓名	签到	备注
1	2023年6月21日	刘守清	刘守清	技术
2		肖金球	肖金球	
3		彭云	彭云	科财
4		王海芳	王海芳	



C.2022 年泗阳县高企证明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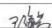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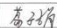
2022 年泗阳县高新技术企业预评审专家签到表

序号	时间	审核姓名	签到	备注
1	2022 年 7 月 26 日	朱其新		技术
2	2022 年 7 月 26 日	刘守清		技术
3	2022 年 7 月 26 日	王海芳		科财
4	2022 年 7 月 26 日	邱红新		科财

2022 年泗阳县高新技术企业预评审专家签到表

序号	时间	审核姓名	签到	备注
1	2022 年 7 月 27 日	朱其新		技术
2	2022 年 7 月 27 日	刘守清		技术
3	2022 年 7 月 27 日	王海芳		科财
4	2022 年 7 月 27 日	邱红新		科财

企业名称：泗阳县 2022 年高企认定财务专家评价表

企业提交的财务资料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归集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鉴证）报告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近一年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归集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专审公司名称			年审公司名称					
近三年销售收入（万元）	2019	1721.72	2020	4822.11	2021	6122.08	销售收入增长率%	93%
近三年净资产（万元）	2019	2424.56	2020	3624.17	2021	3236.47	净资产增长率%	19%
近三年研发费用（万元）	2019	22.80	2020	24.14	2021	22.03	三年研发费用合计	58.97
近三年销售收入合计（万元）	1166.91		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比例%		4.9%			
2021 年企业总收入（万元）	2021 年高品（服务）收入（万元）		近一年高品（服务）收入占同期总收入比例（%）					
财务资料不符合要求具体表现： 1. 19年调整委包费用。 2. 直接投入占比过高。80% 48% 60%。 3. 专审研发费用差异说明修改。 4. 年审报告格式。 5. 研发费用制度根据企业实际情况，新旧依据依据，其意见仅供参考。								
财务专家签名			企业人员签名					

企业名称: 泗阳县 2022 年高企认定财务专家评价表

企业提交的财务资料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归集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鉴证)报告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近一年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归集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年审公司名称	年审公司名称							
近三年销售收入(万元)	2019	343.77	2020	925.55	2021	1841.31	销售收入增长率%	114%
近三年净资产(万元)	2019	6.54	2020	26.28	2021	92.22	净资产增长率%	276%
近三年研发费用(万元)	2019		2020		2021		三年研发费用合计	
近三年销售收入合计(万元)	1088.97			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比例%			4.3%	
2021年企业总收入(万元)	2021年高品(服务)收入(万元)			近一年高品(服务)收入占同期总收入比例(%)				
财务资料不符合要求具体表现:								
① 有设备,无折旧,账目不匹配; ② 有某项,在其他费用里有体现; ③ 高新产品没有研发费用体现; ④ 历年审计报告无研发费用,2020年研发费用以0计;								
财务专家签名	王康			企业人员签名	魏丽			

企业名称: 泗阳县 2022 年高企认定财务专家评价表

企业提交的财务资料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归集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鉴证)报告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近一年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归集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年审公司名称	年审公司名称							
近三年销售收入(万元)	2019	356.8	2020	2731.14	2021	9808.09	销售收入增长率%	452%
近三年净资产(万元)	2019	662.29	2020	2054.78	2021	2322.78	净资产增长率%	111%
近三年研发费用(万元)	2019	31.03	2020	12.16	2021	157.18	三年研发费用合计	200.37
近三年销售收入合计(万元)	1238.03			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比例%			1.6%	
2021年企业总收入(万元)	2021年高品(服务)收入(万元)			近一年高品(服务)收入占同期总收入比例(%)			16.5%	
财务资料不符合要求具体表现:								
1. 直接投入太高,占比不合理 2. 材料费不能计入研发费用(学教会课题不是做研发的) 3. 研发人数只有7个,1%的销售额研发人员是20个人 4. 研发人员入职时间写不 5. 研发经费报告不是标准检测报告 6. 没有加计扣除 7. 2020年研发期间费用明细表,表不完整 8. 2021年研发期间费用明细表,不完整								
财务专家签名	王康			企业人员签名	许小曼			

企业名称: 泗阳县 2022 年高企认定财务专家评价表

企业提交的财务资料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归集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鉴证)报告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近一年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归集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年审公司名称	年审公司名称							
近三年销售收入(万元)	2019	224	2020	299	2021	543.60	销售收入增长率%	
近三年净资产(万元)	2019	93	2020	14	2021	32.00	净资产增长率%	
近三年研发费用(万元)	2019	19.09	2020	21.59	2021	29.24	三年研发费用合计	69.92
近三年销售收入合计(万元)	547.09			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比例%			12.8%	
2021年企业总收入(万元)	2021年高品(服务)收入(万元)			近一年高品(服务)收入占同期总收入比例(%)				
财务资料不符合要求具体表现:								
1. 没有期间费用表 2. 员工入职加入时间 3. 研发人员工资不合理 4. 专项报告格式不规范,建议用格式表达 5. 现金流量表缺少 6. 增加PS说明 7. 附加计算说明表 8. 研发人数与研发数据不一致 9. 研发费用中没有房租费用								
财务专家签名	王康			企业人员签名	王云 黄芳			

企业名称: 泗阳县 2022 年高企认定财务专家评价表

企业提交的财务资料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归集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鉴证)报告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近一年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归集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专审公司名称	年审公司名称							
近三年销售收入(万元)	2019	9317.86	2020	13789.87	2021	14002.63	销售收入增长率%	25%
近三年净资产(万元)	2019	8473.74	2020	15130.19	2021	16624.81	净资产增长率%	33%
近三年研发费用(万元)	2019	826.84	2020	1261.50	2021	1071.47	三年研发费用合计	
近三年销售收入合计(万元)	3204.28			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比例%			>5%	
2021年企业总收入(万元)	2021年高品(服务)收入(万元)			14600.00	近一年高品(服务)收入占同期总收入比例(%)			29.16
财务资料不符合要求具体表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发人员数量增加, 加入时间, 学历. 2. 营业利润(亏损) (注: 未扣除研发费用) 3. 厂房、土地折旧费计入研发 / 产成品成本再计入 4. 研发费用直接投入占比: 2019 48% 40% 逐年增幅很高, 本行业水平 2019 25%左右 5. 研发专家报告格式非标准, 报告最后加会签落款 6. 差旅费, 差旅费, 该与加计扣除并说明 (申报期间费用: A107040, A107041 专项) 差旅费因外出产生, 建议 2019 年份计入研发费用扣除期限 								
财务专家签名	王海兵			企业人员签名	王成北			

企业名称: 泗阳县 2022 年高企认定财务专家评价表

企业提交的财务资料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归集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鉴证)报告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近一年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归集是否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专审公司名称	年审公司名称							
近三年销售收入(万元)	2019	175.53	2020	730.30	2021	1089.84	销售收入增长率%	
近三年净资产(万元)	2019	55.69	2020	93.88	2021	158.28	净资产增长率%	
近三年研发费用(万元)	2019	13.48	2020	37.52	2021	40.75	三年研发费用合计	129.99
近三年销售收入合计(万元)	3204.28			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比例%			6.5%	
2021年企业总收入(万元)	2021年高品(服务)收入(万元)			1089.84	近一年高品(服务)收入占同期总收入比例(%)			99.94%
财务资料不符合要求具体表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发人数与研发人员工资数不合理. 2. 尽量调出基地费用. 3. 差旅费报告中, 叙述中无标准后本公司... 4. 高品占比太高, 高品数量增加即论证程序在研发阶段. 5. 差旅费, 差旅费与以列一些 20% 放入其他费用中. 6. 有差旅费, 说明一定要好意思. 								
财务专家签名	王海兵			企业人员签名	殷寿岭			

活动现场照片

